

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結算運作程序

7. 抵押品

7.1 銀行擔保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對是否接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提供作抵押品的合資格銀行擔保擁有最終決定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保留權利在任何時候更改所批准銀行的名單及釐定每間銀行可接納擔保的最高金額。儘管有上述規定，若任何銀行持有或控制（不論直接或間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20%或以上的已發行股票或投票權，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確切認為該銀行與有關的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有密切聯繫或關係，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不會接納該銀行發出的擔保。

7.2 證券抵押品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對是否接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提供作一般抵押品的證券及可接納之金額擁有最終決定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保留權利在任何時候更改所批准證券的名單及釐定各發行者可接納證券的最高金額。儘管有上述規定，若任何證券發行者持有或控制（不論直接或間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20%或以上的已發行股票或投票權，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確切認為該發行者與有關的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有密切聯繫或關係，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不會接納該發行者發出的證券作為一般抵押品。